

附錄一

# 國立台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

## 博士班修業計畫書（格式）

年 月 日

### 一、基本資料

博士班學生姓名：

博士班學生學號：

入學年月：

指導教授： (簽章)

大學及碩士成績單（附件一、二、……）

### 二、指導小組委員簽名：

日期：

---

---

### 三、對修課計畫書之審查意見

#### 1. 一般意見

#### 2. 修改建議

原 科 目	學 分	改為下列科目或刪除或新增	學 分

3. 修課計畫書之修改應於入學後二個月內完成，並送指導委員會重審。

### 四、修業基本構想（六百字以內）

## 五、修課計畫

表 A1 修課計畫表（格式）

級 別	科 目 名 稱	類 別 D.M.U	學 分	主 修	輔 修	基 本	開 授 系 所	成 績
碩一上								
碩一下								
博一上								
博一下								
博 二 (修正)								
		D						
		M						
		U						
		其他						

附註（不列）：1. 非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生免填碩士修業科目。

2. 本修業計畫書應於入學後二週內繳所。學位指導委員會應於加退選截止前審核完畢發還。
3. D：博士班課程；M：碩士班課程；U：研究所及大學部高年級課程。

## 六、修課計畫檢查

表 A2 科工組修課計畫檢查表

類別	科目	規定	修畢或預計修習時間	修習科目名稱(學分數)	成績	滿足規定	不滿足規定
先修課程	預備性 熱力學(0) 水文學(0) 工程數學(一)(二)(0) 自來水及下水道工程(0) 流體力學(0)	水文與熱力學擇一	(例：碩二上)  (例：博二修畢)	(例：環工反應熱力學(3))	85  90	  √	(例：空氣組需預修熱力學)
	基礎性 環境化學 環境生態學 環境數學 流體力學 環境微生物學	由指導委員會視核心課程及設計課程決定					
必修課程	核心 理化處理方法(3) 生物處理方法(3) 有毒氣體控制理論(3) 粒狀物控制理論(3)	至少二科					

	設計	給水工程設計(2) 空氣污染控制設計(2) 污水工程設計(2) 固體廢棄物處理工程設計(2)	至少一科					
	實驗	水質分析(2) 空氣污染物分析(2) 環境工程單元操作(3) 環境污染物分析(3)	至少一科					
總數		已修習 學分，扣除 U 字頭 學分，合計 學分。						
主修科目		已修 學分，扣除 U 字頭 學分，合計 學分。						
輔修科目		已修 學分。						
D 字頭		已修 學分。						

表 A3 規管組修課計畫檢查表

類別		科目	規定	修畢或預計修習時間	修習科目名稱(學分數)	成績	滿足規定	不滿足規定
先修課程	預備性	微積分(0) 環境保護導論(0) 基礎統計學(0) 水文學或其他地球科學相關課程(0)	由指導委員會視學生背景決定修課四科	(例：碩二上)  (例：博二修畢)	(例：基礎統計學(3))	85  90	  √	
	基础性	環境生態學 環境工程概論 環境數學 自然保育 區域計畫概論(或都市計畫相關課程) 經濟學(或其他社會科學課程)	由指導委員會視核心課程及實務課程決定					
必修課程	核心	環境系統分析(3) 環境規劃與管理(3) 環境政策與管理(2)	至少二科					





	實務	地理資訊系統應用(3) 環境影響評估及實習(3) 環境風險分析與實習(3)	至少二科				
總數		已修習 學分，扣除 U 字頭 學分，合計 學分。					
主修科目		已修 學分，扣除 U 字頭 學分，合計 學分。					
輔修科目		已修 學分。					
D 字頭		已修 學分。					

